

唐诗何为：音乐、生态、救世*

——访美国学者弗雷德里克·特纳

万雪梅 钱林森

弗雷德里克·特纳（Frederick Turner，1943—）先生，当代美国颇具声名的跨文化学者、诗人、翻译家。1943年出生于英国北安普敦郡一个知识分子家庭，父母皆为人类学家，他孩提时代曾随父母在非洲中部度过了数年美好时光，自幼深受家学熏陶。1962—1967年，他考入牛津大学（牛津大学基督教堂学院），接受严格的学业教育，获得了学士、硕士和“B. Litt.”学位。其间，他与英籍华裔张美琳女士相识，1966年结为终生伉俪。牛津毕业后，遂于1967—1972年，赴美国加州大学圣芭芭拉分校任教（副教授）；1972—1985年，出任肯尼恩学院副教授；1978—1982年，兼任《肯尼恩评论》杂志主编；1984—1985年任英国埃克塞特大学访问教授。此后，他在美国得州大学执教至今，乃得州大学达拉斯分校人文艺术学院创立教授。集学者、诗人、作家、批评家、翻译家于一身的特纳教授，其研究领域涉及文学批评理论、比较文学、人类学、心理学、神经系统科学、社会生物学、口头传统研究、风景建筑、摄影、行星生物、太空科学、表现理论、教育学、生态恢复、政治哲学、计算物理学、科技历史和哲学、翻译理论、听觉学和言语病理学、中世纪和文艺复兴时期文学、博爱理论、媒体研究、建筑和艺术历史等多种跨文化跨学科领域，著译创作甚丰。自20世纪70年代初迄今为止，已在英美牛津大学、诺顿和普林斯顿大学等多家出版社出版了34种各类著译和作品，在《耶鲁评论》《斯

* 本文为国家留学基金资助项目，“美国文学里的中国梦研究”（[2016] 3035-20160832011）和江苏省高校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项目，“美国孔子”的中国梦探析（2015SJB830）的阶段性成果。

坦福文学评论》《社会和生物结构杂志》《美国艺术》等近 50 家期刊发表过不少作品。其主要代表性著作，如诗集《回归》（1979）、《花园》（1985）、《四月风》（1992）、《地狱田园诗》（1999）、《乐园：诗选》（2004）、《达拉斯的祷告者》（2006）、《更多的光》（2017），史诗如《新世界》（1985）、《创世记》（1988）、《世界末日》（2016）等，科幻小说《双重庇护》（1978），莎士比亚专论《莎士比亚的 21 世纪经济学》（1999），多种跨文化跨学科理论专著如《自然古典主义》（1985，1992 年再版）、《价值重生：关于美、生态、宗教和教育之冥想》（1991）、《美：价值中的价值观》（1992）、《生物诗歌学》（1992）、《自然宗教》（2006）以及译著《阴暗处的光亮：800 年匈牙利诗选》（和茹然瑙·伍兹凡斯合译，2014）、《唐诗选译》（2009）等。作为知名的跨文化跨学科学者，其建树与贡献已得到公认，研究成果被广泛引用，被聘为美国国家航空航天局（NASA）远程计划组织顾问。作为卓越的“宇宙诗人”，^① 已获多项诗歌奖，其诗作已被翻译成汉、法、阿尔巴尼亚、德、日、匈牙利、意大利、马其顿、罗马尼亚、俄、西班牙、土耳其、越南等多种语言，在欧亚各国广为传播，并多次被提名为诺贝尔文学奖候选人。

相遇特纳教授，并邀其访谈，看似偶然和巧合，实是必然与机缘：早在 2012 年秋，万雪梅教授首次赴美访学时，我就曾托她为本刊“访谈”专栏组稿，后因各种原因而无果。2016 年秋，万教授二次赴美访学行前来电话道别，我便乘兴旧话重提，全权委托她以《跨文化对话》编辑部名义，试邀哈佛大学宇文所安教授，就其唐诗研究接受本刊专访，此议得到她热情响应与支持，并相约要各自预先认真研读宇文先生相关代表著作，保持联络，提前拟定访谈纲目。经半年之准备，今年 4 月初万教授从美国来邮预报，将赴哈佛拜见宇文先生，于是，我们就加紧磋商，通过多次电邮或电话反复商讨，于 7 月初，拟就了“唐

^① Gayle Golden, “Universal Poet: Frederick Turner is shaking the literary world with his ideas about mankind’s rightful place in the cosmos”, *The Dallas Morning News*, September 2, 1990.

诗何为”的专访提要，不料此时宇文教授已来中国。现场采访宇文先生未果，情急之下，万女士向我力荐她访学导师特纳教授以代之，很快到得特纳先生的积极回应，他及时认真地回答我们共商的问题，促成了此次不期而遇的跨文化专访，真让人喜出望外。如下的访谈文字，由万女士悉心翻译整理，并经特纳先生过目，由《跨文化对话》编辑部几度审读修订获准发表，对特纳先生的慨然赐教和万教授的热心协助，在此一并致谢。现全文刊发，以飨本刊海内外读者，旨在能给读者诸君增添一些新的阅读乐趣和意外的教益。请赶快读一读“特纳教授访谈录”——听一听当今美国文界的“宇宙诗人”对“唐诗何为”的跨文化话题的发言吧！看一看这位知名的西方跨学科学者对熔铸千年中华文化精髓的唐诗到底有何新见与发现，体察一下他对唐诗走进当今世界之任重道远的历史使命与文化担当有着怎样的认识和思考，感受一下他译介唐诗所亲历的鲜为人知的精神历险，分享他钟情中华文化的亲密情感……我想，读者诸君会顿觉眼前为之一亮，或许会情不自禁地发出会心的微笑呢。

——钱林森，2017年9月15日，南京秦淮河西

一、译诗缘起

万雪梅（以下简称“万”）：特纳教授：您好！我非常荣幸能获得《跨文化对话》编辑部委托，对您进行现场专访，也很荣幸您能接受采访。正如您已经知道的，《跨文化对话》自1998年创刊以来，定期出系列学术集刊，刊登海内外有关跨文化方面的学术论文，以及上述领域严肃的学术评论，所论其他专题亦多是跨文化领域、国际学术界共同关注的热点话题。

特纳：谢谢，自你跟我介绍这本杂志后，我就开始关注到，《跨文化对话》确实比较高端、高屋建瓴，我很欣赏，并很乐意回答你们的问题，完成此次你们的专访。

万：使我们感到惊奇的是，您并非汉学家，而是作为西方国家“我们这个时代的重要诗人”^①，您是出于何种原因、于何时，又是如何注意到了唐诗，并将其中的一些翻译成了英文？

我们知道一些汉学家，他们对中国的古典诗词较有兴趣，并且在这方面已经发表了不少著作文章，并对中国的古典诗词给予了很高的评价。如法国汉学家戴密微（Paul Demiéville）就认为我们从一首短小的中国古诗中，可以“发现中国浩瀚无垠的疆土、与人类相适应的宇宙，以及从心灵深处发出来的超越语言的低沉的回响……”^②甚至，还有汉学家已发现：“中国书写语言本身是有力量的，中国文字是通过文字揭示事物隐秘性和启示功能的。”^③

同样地，您也许了解更多关于埃兹拉·庞德的文学成就，认同中国古诗对他能推动意象派诗歌运动所造成的影响。目前，来自美国汉学界的宇文所安先生在中国古典文学研究以及唐诗翻译方面亦成果斐然。如他的博士论文就是关于韩愈和孟郊的诗歌的，并且在过去的8年中，他还利用业余时间，翻译了《杜甫全集》（2016）。尽管如此，我们也不能确定您是否知道宇文所安先生。但很可能你读过庞德关于中国唐诗的译文。您对他的翻译评价如何？您的翻译与他的翻译有什么联系与区别？

特纳：我是通过阅读各种各样的唐诗英译本而爱上唐诗的，这些译本如：罗伯特·白英（Robert Payne）的《白驹集》，肯尼斯·雷克斯雷斯（Kenneth Rexroth）和威特·宾纳（Witter Bynner）的翻译等，当然其中也包括埃兹拉·庞德（Ezra Pound）的。我们都应当感激宇文所安（Stephen Owen）一丝不苟、逐字逐句的翻译，他的译本非常有价值，可以在未来有助于人们快步走向真正的唐诗翻译。

① Gayle Golden, “Universal Poet: Frederick Turner is shaking the literary world with his ideas about mankind’s rightful place in the cosmos”, *The Dallas Morning News*, September 2, 1990.

② 钱林森：《引言中国古典诗词在法国》，钱林森主编：《法国汉学家论中国文学——古典诗词》，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2007年，第V页。

③ [法]金丝燕：《跨文化研究与文化转场的定义》，《民间文化论坛》，2016年第5期，第15页。

说实话，我不太满意我所发现的所有唐诗翻译，因为我感觉到原文有很多丰富得多的内容并没有能够在他们的译文中得到体现。它们在如下几个方面，通常只达到了原文四分之一或二分之一的内容：语言的优雅、音乐般的节奏和韵律，文字的精确，语气的合适和文风的得体等。依我看，庞德的翻译最好，但是他也没有注意到汉语诗歌中的声音，以及固定结构里严谨巧妙的规律性。庞德译本的优点在于它的亲密性，那种自信感——这是他本身作为一名诗人，在翻译时，进入被译诗人的心灵所获得的一种感受。在这方面，毫无疑问，他做得更好，如果不是因为在准确性方面不如那些西方的汉学家或者英语为第二语言的中国学者的话。他的翻译也比那些模仿 19 世纪浪漫主义诗歌风格的译本要好，或者也比那些想把译文的声音听起来怪异和中国化，而没有考虑到人的本性的翻译要好。诗人所言从本质上讲就在于“人的本性的内容”——那是孩提时代或梦中未能用言语表达的内容，而诗人却必须用自己自然的言语将之传达出来。我以前就确信唯一好的诗歌译本必须包含最后阶段：一位诗人他/她的译文就是他的本族语（母语），他/她本人最初就是一位技艺高超的诗人，也就是说，从他/她这方面而言，他/她非常娴熟于将“人的本性的内容”转换为他们的民族语言。其中，非常重要的一点是：译者阅读原创文本作者思想的能力，就好比阅读一位亲密朋友的思想一样。当我遇到 Deng Yongzhao 的时候，他是我的学生，正在撰写将中西医哲学加以对比的博士论文。我提议我们一起合作翻译一些唐诗，结果发现我们合作得非常好，以至于把他的和我最喜欢的唐诗翻译出来就可以集成册了（请见电子书网页：<<http://www.scribd.com/doc/18106542/Poems-from-the-Tang>> 2009）。

这些诗歌吸引我花了三年的诗意时光去翻译。我翻译它们不仅仅是出于喜欢，而是在这些诗歌中我已经发现了那种与我本人有着相似的哲学视野。我认为自己天生就是一位道家，或者至少在我孩提时代，当我生活在非洲中部的时候就获得了一种道教主义者观察世界的方式。

正如我在介绍我翻译的唐诗集一样，唐诗是颂扬这世界固有的“气”的。人们也许会说，对唐代诗人而言时间并非衡量空间和纬次的尺度，而是像龙一样的能量，其富有生机、充满活力的每一呼每一吸，都能使每一条嫩枝改观和每一片雪花闪亮。“气”不仅仅是动态的、产生于时间中，而且也是时间本身的核心属性。“气”既是热力学中构成时间的熵的增长，也是发生于进化过程中自我组织的成长信息。那美的体验，那每一首唐诗里的顿悟给人的颤动，就是这种充满希望和力量的能量以及这世界永恒黎明的见证。

在杜甫的《春夜喜雨》中，和风、细雨、乌云的躁动一下子消融于最后两行——春天的黎明，突然间带露的鲜花充满眼帘、人类的城市尽现眼前：

好雨知时节，当春乃发生。
随风潜入夜，润物细无声。
野径云俱黑，江船火独明。
晓看红湿处，花重锦官城。

经典唐诗这五字一句、两句一行、八句四行的独特格式，正是这神秘的、自然之气的示例。第一行就展示了这首诗的“道”，它从先前无名的沉默中浮现出来。第二行，通常与第一行形成对仗句，结构精妙，互相对照，或阳或阴，或阴或阳。第三行和第四行回荡着第一、二两行的气韵，但意义上有更深了一层。这样，下面两行四句，具有第一、二两行四句的主题，但是以不同的意义和不同的尺度展开。普遍变成了特殊，而特殊又突然之间广泛为更为浩瀚的辽阔场景；这两种中无论哪一种情况，无论是宏观形式还是微观形式，他们的“缩放比例”或“自相似”性，正如分形几何学家所指出的那样，突然回到脑海。但在最后一行，尽管它与这首诗中前面某个关键的结尾处有所押韵，通常会推出某个更深的际遇或发展，使读者处于他/她自己能努力发

现的、具有妙不可言的胜境。这整首诗就是一个2行的 $2 \times 2 \times 2$ 的立方体，让人想到它幂定律般的深刻意蕴。

万：唐诗给您的体会，确实很奇妙，将我们引领进了一个几乎未曾想到过的世界。我数了一下，在您选译的所有中国古典诗词中，唐诗共145首，宋词2首，现在我想问的是，您从所有的唐诗中选译这将近150首的依据是什么？

特纳：我们选择诗歌进行翻译的时候，考虑到了几下六个方面的标准：1. 它们是唐诗中的经典之作；2. 时间跨度较大，从唐朝初年到唐朝末期；3. 大小诗人的作品都翻译了，只是大诗人的作品着力较多，同时也试图对一位特定的诗人在主题和情感方面全面体现；4. 选材广泛，不仅仅是重要诗人的诗歌；5. 所译诗歌既有哲学趣味，又有诗学之美；6. 我们既喜欢这些诗，同时也被这些诗所感动。

二、唐诗与中国文化

万：中国是诗的国度，唐诗在体现中华民族的文学艺术精神和传统方面达到了高峰。通常，我们可以认为中华文明的主要根源为儒释道，同样地，我们也发现一些唐代诗人，他们的思想与儒释道相通，比如杜甫，我们认为他是一位现实主义诗人，但同时我们也认为他具有儒家的入世思想，具有深切的忧国忧民的情怀。我们很高兴地看到你选译了杜甫的24首诗——在那么多唐代诗人中，他的入选数目是最多的。就不知您对他的评价如何？

特纳：杜甫是世界上最伟大的诗人之一，你刚才说得对，这让我想到他的伟大，部分由于他将中国三大宗教——儒教的社会道义感，道教的自然主义以及佛教的神秘精神等天衣无缝、精致优雅地融合在一起，并且具有非常强烈的效果。

我个人深深地感到与杜甫一见如故。他就像更好的自己，这个自

我是我愿意成为的、哪怕片刻如他一般慷慨大方、忧国忧民和慈悲仁爱也好。他表明讽谏可以成为善良的一部分，表明伟大的勇气可以与谦虚谨慎、深切同情与高贵公正相并存。他是儒家，具有神圣的使命感，助人为乐，慈悲仁爱，忧他人之忧，乐他人之乐。因此，他驾驭诗歌形式的艺术方式不是居高临下、统治臣服，而是对中国诗歌传统和自然本身的双重奉献给与、体贴入微。他的自然之诗不仅是他表现自己聪明才智的一种方式，而且也是试图替风、花、柳、鸟和河流等表达他们的语言。我们也可以说他是道家，因为他把自己看作自然的一部分。其实他的思想境界远远超出了儒家和道家，我们可以说他是释家，因为他知道个体的消失不过意味着灵魂的解放而已。他的冥想诗使我感到清静，并且将我从尘世中解放出来，进入浩瀚无垠、清澈明净的宇宙。

他拥有一种性情，对我而言，非常具有中国特色：这从我的一些中国亲戚身上我也能看到（我的妻子是华裔，因为婚姻，我有了中国亲戚）。这是一种道义上的真挚，这种真诚是智慧的组成部分，而非不成熟的表现。这在目前，尽管罕见，但在一些西方作家的作品中我也能看见，这些作家如乔治·赫伯特、威廉·华兹华斯、沃尔特·惠特曼、托马斯·哈代，也许早期的托尔斯泰也可算上一位，但是杜甫没有晚年托尔斯泰越来越强烈的思想偏见。

万：感谢您对杜甫这么真挚深入的评价。除了杜甫之外，我们发现您对李白和王维也给予了比较多的关注，当然这也是从您选译诗歌的数量来猜测的，前文已经提到，您选译杜甫的诗歌最多，24首；其次，李白，15首；接着就是王维，14首。在中国文学史上，通常杜甫被认为是“诗圣”；李白为“诗仙”，他是伟大的浪漫主义诗人；至于王维，因其诗歌中的佛教意味、比较明显的宗教倾向以及他在唐朝诗坛上的崇高地位，而被后人称为“诗佛”。就不知您如何评价他们，当您翻译他们的诗歌的时候，您的体会是什么呢？

特纳：我喜欢李白，部分是因为他表达了我通常必须压抑的一个侧面——奇思妙想、酒醉神迷、驰骋空间，用杰克·克鲁亚克（Jack Kerouac）的话说就是“达摩流浪者”。他有一种无法压制的渴望、焦虑、诉求与激情，在这种强烈的情感里，天堂的胜境就近在咫尺，但却永远不能被捕捉，这种情感也是对简洁和珍贵生活的一种奖赏，这也是人有别于其他动物的东西之一。他那熊熊燃烧的、对现实感到绝望的喜剧天赋是不可遏制的。他让我想到中世纪后期最著名的法国诗人弗朗索瓦·维荣（François Villon），也让我想起一些莎士比亚作品中的人物，如《罗密欧与朱丽叶》中的茂丘西奥（Mercutio），又如莎士比亚历史剧《亨利四世》中的放浪形骸、威力无比的福斯塔夫（Falstaff）。

当我较年轻时，曾搭便车穿越欧洲和美国，其时我和任何一位愿意和我一起饮酒的人饮酒，途中既孤独又如在家里，搜寻过某种我从未捕捉并持有的完美。对李白而言就是他在天堂或者不如说是他在仙人的王国里的旅行，这天堂或王国在云层间向他的想象敞开大门。但是这仙境之门很快就关上了，而把人留在门外。我的感觉也是如此。

这听起来是多么狂野和无序，但是伟大诗人的天才，就正如李白所拥有的那样，可以用优美的诗律和技能来驾驭这种混乱。李白的《月下独酌》，让我意识到，这是一首完美的十四行诗——是李白独立创造了这十四行诗的形式，而这比文艺复兴时伟大的欧洲诗人要早大约700年。

月下独酌（李白，701—762）

花间一壶酒，独酌无相亲。
举杯邀明月，对影成三人。
月既不解饮，影徒随我身。
暂伴月将影，行乐须及春。
我歌月徘徊，我舞影零乱。
醒时相交欢，醉后各分散。
永结无情游，相期邈云汉。

对我而言，王维就是完美的自然诗人。论及那诗歌中纯粹的美，那兼备所有听觉、触觉和视觉氛围等场景的召唤力的营造，没有人可以超出王维。他通过有意义的细节的勾勒，建构了非常小巧的图画，不知怎么地，就囊括了整个世界的感知。他是三位唐代伟大诗人中最具有绘画风格的，他用如此灵巧的小画笔将我们吸引到了他所描绘的场景。

唐诗给予了我们多么美好的、言语艺术的财富呀！虽然我读到它们的时候已是晚年，但是对我作为一名诗人的身份而言，它们来得正当时，它们教会了我：一个人其实并不需要 100 行去建构一个场景或描绘一件小事，以为这样就可以精确地、强有力地、把读者带到他 / 她所描绘的现场。其实，有的时候，就那么一行就能达到同样的效果，有的时候，也只需要四行，当然细节也必须是精确的。

三、唐诗何为？

（一）音乐

万：我国宋代的苏轼在其《东坡题跋》下卷《书摩诘蓝田烟雨图》中评论唐代王维的作品中指出：“味摩诘之诗，诗中有画；观摩诘之画，画中有诗。”也就是说诗歌不仅可以被阅读，也可以当绘画一样的去欣赏。事实上，我想说的是：“诗歌中还有音乐。”也就是说诗歌不仅可以被读、被看，还可以被听。此时此刻，突然，我想起一个问题要问您。在所有的唐诗中，您认为哪一首是写得最好的？当然，由于评判的标准不是很清楚，就算标准清楚的话，不同的学者肯定也有不同的观点，所以这个问题较难回答。但是，的确存在着一首唐诗，被一些学者认为是“孤篇盖全唐”——这便是张若虚（660—720）的《春江花月夜》。

例如，我国 20 世纪有影响的诗人闻一多，对这首诗就给予了高度的评价，认为其是“诗中的诗，顶峰上的顶峰”。此外，2002 年被选

为法兰西学院院士的程抱一先生对此也有分析，他“从语言符号学的角度考析了这首诗的韵脚，音调的对称与对偶，字的重复，音乐效果，诗的节奏等内部规律”^①，接着再进行历时性和共时性等方面的研究等，最终也同样论证了《春江花月夜》“孤篇横绝”的地位。

这里我谈到这首《春江花月夜》，只是想说明它是一首典型的、具有音乐性的诗歌，以及诗歌的音乐性对其能够脱颖而出的重要性。事实上，中国有一种音乐传统，这不仅体现在唐诗中，而且也体现在中国文化的精神之中，这一点同样可溯源至儒、释、道三教。例如，儒教最基本的内容就是礼和乐；此外，我们还有“移风易俗、莫善于乐”（《孝经》）的说法。

从您的大作《美：价值观中的价值观》（1992）中，我们知道关于音乐，您也有非常独到的思考。至于唐诗中的音乐性及其功能，我们非常想听听您的观点。

特纳：我并不知道《春江花月夜》这首诗，但当我有时间、并能找到一位合译者的时候，非常愿意以我的方式重译一下（我虽兴趣广泛，涉猎多门学科，但我的无知总是令我感到惊奇，好在我总能遇到一些智慧的顾问来帮我填补我知识方面的缺陷）。至于我最喜欢的中国诗歌——我不好说，就像如果问我哪一个是最喜欢的儿子一样。其实，每一首唐诗我都因为不同的原因而喜欢他们。

古希腊经典作品论及音乐时，也是如此，相信音乐的道德效果。在这次访谈中，我已经被你们谈到的音乐而感动，但关于诗歌中的音乐，也就是韵律学，我还是想讲几句。音乐是声音的艺术，而韵律学是单词发音的艺术。声音本身是时间场里的震动，因此一个人可以说音乐基本上就是时间本身的纯粹的艺术，是“气”的精华。通常，我们能听到的最高音调或音符的频率是20000赫兹，能听到的最低频率是20赫兹。但是，我们也能够听到音色、音质、刮屑声和嗡嗡声，这

^① 钱林森：《法国汉学家论中国文学——古典诗词》，第X页。

些就组合成我们能听到的节奏以及最初音调的重复变化与修饰音，即所谓的音的“色彩”。尽管如此，在低频情况下，也许在10赫兹的时候（大脑活动的最初频率），我们依然可以听到风雨之声及其韵律，因为这些声音比较接近人的生物节律，例如3赫兹（人的反应频率），1赫兹（心跳频率），或者0.3赫兹（人“在场”的频率和人类比较理想的诗行出现的频率），所有这些又反过来对人类的神经系统有着非常有意义的影响。长一点的韵律，例如昼夜和年代的更替，或者悦耳的运动，或者（在创作方面的）段落、章节以及整个故事等，都有它们的主题特征。音乐就是出自于所有这些有节律的运动，若是人为设计则结构精妙，以便它们能够彼此回应或故意以不同的尺度与之相矛盾，例如，一个简单的音调旋律，接着一个复杂的音色；一个混合了多个声部但却有规律的韵律等等，所有这些不寻常的关系就构成了音乐的律动。

诗歌的韵律学是这种音乐的特殊情况。诗的韵律受语法和发音的约束，但它的确需要用声调、节拍、音节的长度、每一行音节的数量、诗行和诗节等来规范。可以运用规定音节的结合形式（如长短、轻重、声调变化或不变），也可以运用像押韵和头韵之类的装饰音。在不同的文化领域里，有些因素是有规定的，而其它的方面则属于诗人的艺术范畴。紧凑的格律多，松散的格律少。有些语言，像汉语和越南语，音调使用时是把它作为单词意义的一部分；其他的，像英语和法语，用音调表明语法或逻辑关系的不同或者情感的轻重等。

所有音乐的关键，言语的或非言语的，是重复和变化。重复就会给听者营造期待感，从而建立一种有音调、有节奏的语言（一支曲调或有规律的一连串敲打等），因此，这种重复与变化，就构成了音乐的意味。一种单调的重复敲打，开始令人舒适，接着让人生厌，再接着就使人愤怒了。那种重复给人的期待一定是一种令人惊喜的矛盾，在意义上，层层递进。而从另一个极端而言，完全缺乏重复，正如在很多现代主义严肃的音乐或现代主义的自由诗里一样，就没有给听者

建构期待，因而也不能产生多重意义。这就不能在演奏者和听众之间建立一种共通的语言；可以毫不夸张地说，如果这样的话，听者就不会与表演者合拍。信息理论告诉我们，为使交流成为可能，我们必须建立一种共享的载波频率。信息就是一种有规律的、韵律媒介的变形传输内容，这种韵律媒介如收音机里的无线电波，根据频率和振幅来传播声音信息一样。自由诗依然可以通过词义和语法的既定规则、通过选择不同的词和强调词的特殊意义等方式来与读者交流；但是它不能与读者形成有乐感的交流。音乐和韵律学就是根据右脑的工作程序而来设计的，与语言区在左脑全然不同，因此产生的情感效果也不一样。

对我来说，大多数唐诗翻译存在的问题是，译者忽视了唐诗中最初的音乐性（或者他们尝试时，翻译得比较笨拙，违背了英文诗歌优雅的原则）。我为自己定下目标，翻译唐诗的时候，注意把唐诗悦耳的尾韵，优雅朴素的格律，以及令人愉快惊奇的设计，从人们所期待的“载波频率”中传达出来。我曾花过很多时间，在我还不知道唐诗字面意义的情况下，就只听人读唐诗。非常频繁地发生的情况是，当我的合译者把意义讲给我听之后，我发现这意义与我从声音里所预感的意义相当接近。

（二）生态

万：同样地，我们还被一篇关于您的文章所吸引，其标题为《宇宙诗人：弗雷德里克·特纳正在用他关于人类在宇宙中的正当位置的文章撼动文学界》，其作者为盖尔·戈尔登（Gayle Golden），它首先发表在1990年9月2日的《达拉斯晨报》上，又于2012年7月6日电子化再版。您能跟我们谈谈这篇文章中作者关于您的思想吗？这篇文章是否真实地反映了您的思想，这些思想与唐诗精神有没有关联呢？

特纳：当我感受到是一种天职或召唤，我将会成为一名诗人的时候，当时大约10岁，正和我父母一起生活在非洲中部的赞比亚。我的父母是人类学家，他们名叫维克多·特纳（Victor Turner）和伊迪·特纳（Eddie Turner），在当时就很有名了。其时，我坐在我父亲的卡车里，

正穿过一片森林，就在当时，我周围这世界的每一样事物——每一片树叶、花朵和野生的水果都带着令人惊异的复杂性和高度的精确性突现在我的眼前，这美景突然间令我目眩……当时，我已经知道在显微镜下随着放大倍数的不断提高，一个人可以看到的细节就会越来越多，并且我认为我已经看到了全部。我很震惊，但与此同时，我也很惊奇我并没有总是感到很诧异，毕竟这本当是对这世界奇迹般的令人惊异的秩序（尽管也是动态的和无序的）很恰当的反应。当然，跟随这种领悟是另外一回事，甚至更加不可思议并令人震惊：在我的内心有一种感知这世界的意识——它来自何方，又是什么？我看着这内在的自我；而我在看着这内在的自我的同时，这自我也在看着我。我立即决定用我一生的时间来告诉人们关于这些——起初，我并没有意识到这样做就是成为一名诗人，但是后来，当我读印度《奥义书》（印度古代哲学典籍），发现其中有以相似的方式描绘了神秘的体验时，我明白了。

当然，许多诗人，包括唐代诗人，他们有相似的体验，并且已经用精致的图画对此加以描绘了。但也许因为我有科学的背景——我的父母都是社会科学家，我的弟弟是物理学家——与很多诗人相比，我选择了一条不同的道路，我把那些诗人的经历看着是理解这世界科学与科学相对应的一种选择。对我而言，这并不矛盾，并且事实上，科学上的好奇实际上就是对智慧的、孩子般的好奇心的一种提升与探索。在诗人们的古老神话里，那希腊的俄耳甫斯，那希伯来的所罗门，以及毗耶娑——《摩诃婆罗多》的作者，所有这些人他们都能够说出那物质世界、石头、树木和动物的语言。我把这看作是科学著作，命名事物的时候就按照本来该适合它们的名称去命名。因此，科学对我而言，就是诗歌本质的先决条件。

在我早年顿悟之后，我就开始了汲取所有主要的分支科学知识、教育自我的终身计划，要求自己储备一份词汇量，这份词汇量要强大、精确到足以传达意义，就好比要传达那始发的体验所留给我的印象一

样。因此，虽然我已经写了大量的抒情短诗，描写那瞬间梦幻般的洞察力，我也把我的努力主要放在更宏大的具有众多人物性格和贯穿始终的科学主题的作品与史诗故事上面。我这么做是努力创造一个完整的想象中的世界，这个世界不仅说明那瞬间的顿悟，而且也展示这顿悟所窥见的那巨大的进化过程。

我要加入史诗诗人的行列的原因，在于我所创作的不仅仅是一个美丽的、可以言说的物体，而是一个环境、一个地方，打个譬喻说，在这儿读者可以徘徊漫游、获得他们自己的发现，正如我儿时 in 非洲的时候那样。

万：此外，我们对关于您的另外一篇访谈也很感兴趣，这篇访谈由格里·奥沙利文（Gerry O’Sullivan）和卡尔·普莱奇（Carl Pletsch）完成，题为《创造世外桃源——弗雷德里克·特纳访谈录》，发表在1993年11至12月的《人文学家》杂志的“恢复生态”栏目里。这篇采访给我们的感觉似乎是：您与许多古代中国文人，如东晋末至南朝宋初期伟大的诗人、辞赋家陶渊明等有着相似的思想，与后来的唐朝诗人在“天人合一”的思想方面亦有相通之处。

我们认为人与自然是一体，这就意味着人与自然的关系是和谐的，而不是冲突的。举例来说，在崔护的《题都城南庄》中，我们可以读到“人面桃花相映红”的诗句。这一句不仅告诉我们诗中的女孩不仅与桃花在物理空间上彼此相近，而且在心理上，桃花和女孩似乎也是相通的，彼此的美与幸福互相辉映。在汉语里，要描写一位女孩肤色的美，我们常常会说她“面如桃花”；并且，我们也会把一位恋爱中的少女，因娇羞而面色唰地发红的那种动态的颜色，比喻成桃花的颜色。不管怎样，这里女孩与桃花之间就存在这一个人与自然和谐“合一”的问题，而这也可以说是在中国古代文化背景里，人与自然和谐“合一”的一个小小的缩影吧。就不知您是如何看待人与自然的关系的，或者说您的生态思想是什么？

特纳：非常感谢你通过这幅可爱的图画提出我们共通的、关于“天人合一”的思想。我是作为一个地球家园的守护者，或者也可以说是包括地球在内的所有其它星球的守护者对“人”的思想产生兴趣的。我在美国的一份国家杂志（*Harper's*）上曾经以美国的花园为主题发表过一篇文章，在这篇文章里，我把研究以往主要的欧洲花园作为一个传统主题，并说明美国在其中发挥了了不起的多样化作用。很快，恢复环境主义者的重要权威人士威廉·R. 乔丹三世（William R. Jordan III）以及具有革命性的海洋农学家和地球工程师卡尔·霍奇斯（Carl Hodges）就与我取得了联系，在他们的影响之下，我努力构建一种新的环境保护主义者的哲学。这种哲学把人类的行为看作不仅是修复人类对环境造成的损害，这种损害如：人类使得一些物种未来难以存活，而且也相当于一种事业——提高在我们所居住的这个地球上自然的物质生活质量，而这要超过自然以往已经为我们提供的一切。的确，我把我们人类通过有意识地思想和艺术创造而繁衍后代与进化自己的方式也看作一种自然之道。我在得州的农场买了几亩地，并开始了一项计划，首先获取得州本地的种子和植物，接着种植它们，有时会收获令人惊异的繁花盛开的效果，并以此法使之恢复为最初的得州大草原模样。

这个目的对我而言不仅仅是和谐——这可以说是静态的，但也是创造性的、不断更新的超然存在。和谐是目标、也是动机，但是正如在音乐方面，多样化和令人惊奇是本质要素一样。因此，在环境进化过程中，物种的基因突变、重组以及新物种的形成也挑战着现存的平衡，并且会导致更加美好和优化的存在形式。举例来说，在飞行昆虫进化至今的四亿年前，它们可以提供一种方法穿越很远的距离携带植物的花粉和种子，由此引发了被子植物，即开花的植物和树木的出现。这个出现在世界的生态系统里一定牵涉了巨大的转化，就如一位伟大的诗人如莎士比亚和李白的出现能改变一整套文化体系一样。

这种和谐与挑战的混杂现象由丹尼尔·博特金（Daniel Botkin）和

道格拉斯·霍夫施塔特（Douglas Hofstadter）进行了调查研究，他们两个人的研究成果分别为《不和谐的和谐：二十一世纪的新生态》和《哥德尔、艾舍尔、巴赫：集异璧之大成》。我在一些中国的新建筑里就可以看到这种现象，如著名的北京国家体育场——鸟巢，以及意大利建筑师斯特凡诺·博埃里（Stefano Boeri）为南京市设计的“垂直森林”建筑等。

那诗中的女孩和桃花两者都是大量的、动态的、适应过程的产物，这个过程在女孩的父母孕育女孩的有性生殖过程中，需要人类染色体的分裂和混乱的基因重组才能完成。那种基因的分裂与重组就驱动了物种的进化。桃花和女孩之美都是甜美芳香的，它们是促使两种物种、进一步向未来发展的诱因。并且，这种分裂与重组以诗歌的语言得到体现时，就意味着某种新生事物，就是那种有助于促使人类文化发展的内容的诞生。

（三）救世

万：当前，越来越多的有识之士已经意识到随着科技的快速发展，现实生活中各种各样的危机与日俱增。如何应对并处理这些危机？这是一个非常严重的问题。举例来说，不少专家学者就认为特朗普总统退出《巴黎气候协定》是不对的。宇文所安曾说过：如果美国人懂一点唐诗，也许中美之间会多一点了解。埃兹拉·庞德在20世纪30年代后期，曾针对西方文明的弊病大声疾呼：“西方需要孔子。”^①

庞德对儒家的大同世界理想非常憧憬，对于儒家提倡的仁义礼智，及由自身修养开始而达到天下大治的做法也十分欣赏。他认为西方“需要孔子”，因为“需要的含义在于缺乏，患病需要求医，需要某种他不具备的东西。孔子是一剂良药”。“由于孔子是医治资本主义顽症的一剂良药，按照他的一套去做，世界上就可以避免许多麻烦。”^②英

① 张弘等：《跨越太平洋的彩虹——美国作家与中国文化》，钱林森主编：《外国作家与中国文化》，银川：宁夏人民出版社，2002年，第195页。

② 同上书，第172页。

国历史学家阿诺德·约瑟夫·汤因比（Arnold Joseph Toynbee, 1889—1975）在展望 21 世纪时，对中华文化也寄予了厚望。^①

前面我们已经谈到中华文明的主要根源可以说是儒释道三教，而我们也许都能认同的——唐诗是中华文明文化中的瑰宝，但是，在当前形势下，我们又如何才能让唐诗为我们发挥更大的作用，以便使得我们能成为地球家园的守护者呢？

特纳：我相信对特朗普而言已经太晚了，以至于他不可能对已经遍及全球的环境意识的巨大转变产生什么严重的影响（这种全球环境意识问题，部分由中国重新思考自己的需要和世界的需要时而发起）。特朗普，毫无疑问，他这么做是错误的；但是，我所在的州，得克萨斯，一直以来虽因支持共和党而闻名，但在风能和太阳能的发展方面一直处于全国的领先地位。并且巨大的商业机构——对电动车和家用太阳能电池抱有希望的——正列队排在环保人士的身后，向他们咨询良好的经济动因。

作为一种物种，我们需要重新发现我们“所有的”的伟大文化传统的智慧。古老的圣经文学中的很多内容，依然可以把它作为保护和关爱地球的准则而来阅读。非洲班图人的传统也给我们提供了礼仪与音乐，这些礼仪与音乐已在全世界得到广泛使用，以用于社交庆典和巩固社会的团结。古希腊和古罗马给了我们理性正当的伦理和法律规则。印度给了我们它的多神教里所有多样化的辉煌的庆典仪式，以及吠陀梵语和佛教冥想的练习。欧洲给了我们现代的数学科学。耶稣关于爱的福音对全世界都很重要。英国、法国和美国给了我们民主和自由的传统，以及遍及全球、才华横溢的市场经济学家，他们对在过去的数十年、将二十亿人从令人痛苦的贫困中解救出来的经济奇迹，做出了贡献。中国，这个最古老，也是人口最多的，生生不息的多民族国家，它对世界所做出的贡献绝对是不可缺少的。这些贡献不仅包括

^① 详见〔日〕池田大作、〔英〕阿·汤因比：《展望 21 世纪》，苟春生、朱继征、陈国梁译，北京：国际文化出版公司，1997 年，第 277—278 页。

灿烂辉煌的技术和审美文化——这些对把整个世界建设成一个大花园都存在着潜在的影响，而且还有老子的思想，特别是孔子，他已经不仅影响了许多其他的亚洲文化，而且自启蒙运动以来也影响了美国和一些欧洲国家。也许在所有这些影响中，最重要的是：中国为全世界树立了榜样，和平融合三种宗教——也可以说四种，如果我们把在中国长期存在的基督教也算在之内的话——那么基督教自然也在其文明的视野范围中，而这四种宗教互相依存，取长补短。

儒教，对我而言，它特殊的智慧在于其伦理的愿景虽建立在夫妇、父子和兄弟等具有最亲密的情感纽带和家庭血缘关系的基础之上，但却能逐步地往外延伸，去拥抱整个国家，拥抱所有人种。那些批评儒教，认为其道德体系太过“蜂房”化的人彻底错了，我认为，孔子创立儒教正是始于为个体建构其公正关系基础上的等级制度，因此，一个人实际上甚至可以称他自己为个人主义者。当孔子的伦理与平等的权利，与一个强健的市场、一整套人人都必须遵守的公正的法律，积极的环境科学和有代表性的人民民主体系相结合的时候，它对治愈世界就是一个创造性的体系。

但是，因为人类文明的所有馈赠对解决我们目前的气候危机是有效的，因此，我们必须恢复我们古代的文化知识，并用整个世界最优秀的经典文化来教育我们的孩子。答案就在那，在许多传统里，并且答案越精确，彼此之间的结合就越多。这就是我的研究项目，在我最近的一本史诗《世界末日》（2016）里，我就描写了一场海平面和气候的灾难性变化，以及全球努力拯救地球、并重建整个地球家园的场景。在这部史诗里，我一次又一次地回溯、提及许多文化中最深厚的文化智慧，而中国就是这戏剧性事件中起支配和主导作用的行动者。如果我没有翻译唐诗的学习经历，我认为我就不可能已经用所需要的韵文，简洁、明晰地表达了我的思想。